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國家海洋研究院 函

機關地址：806614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 
25號11樓之1

聯絡人：傅科憲

聯絡電話：07-3382097

傳真電話：07-3383025

電子郵件：khfu@namr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航港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國研海科字第11100048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附件1 11103P000433\_1110004859\_111D2001672-01.pdf)

主旨：本院於南灣、東吉嶼附近海域進行海氣象資料浮標進行111年度維運作業，以收集海氣象資料，惠請告知行經附近海域之船隻提高警覺，俾維護船隻航行安全，並避免海氣象觀測系統上儀器與水下錨繫遭受碰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進行111年度維運作業前揭觀測系統重新布放，爰設置位置調整異動如下：

(一)南灣海域：調整後位置東經120度45分45秒，北緯21度56分45秒(WGS84)，水深約29.4公尺處。(原建置於東經120度45分36秒，北緯21度56分42秒(WGS84))

(二)東吉嶼海域：調整後位置東經119度39分39秒，北緯23度14分25秒(WGS84)，水深約34.2公尺處。(原建置於東經119度38分55秒，北緯23度14分10秒(WGS84))。

二、海氣象觀測系統相關資料如下：

(一)浮標本體為直徑2.6公尺黃色鋁合金浮體(詳如附件)。

(二)夜間警示裝置：黃色LED閃光燈，每四秒閃一次。

(三)浮標移動範圍：錨碇點半徑120公尺。

(四)考量漁民海上作業安全，浮標設有雷達反射器裝置，



交通部航港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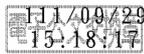
1110069009 111/09/29

可提供過往船隻避撞功能。

三、本案浮標屬長期性觀測作業，若有異動將重新函文公告。

正本：海軍大氣海洋局航海圖資中心、交通部航港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漁業廣播電臺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第六岸巡隊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七岸巡隊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十四海巡隊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八海巡隊、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屏東縣政府農業處海洋及漁業事務管理所、澎湖縣政府農漁局、澎湖縣望安鄉公所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、恆春區漁會、澎湖區漁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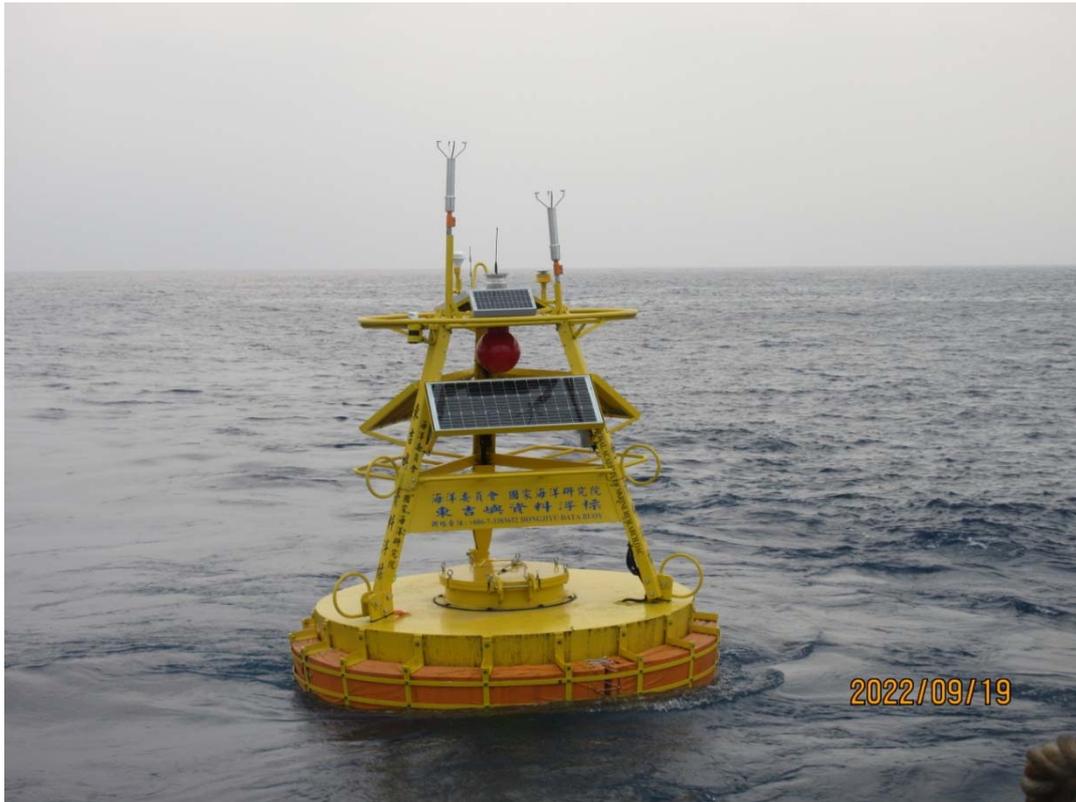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、本院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中心(均含附件)



裝  
訂  
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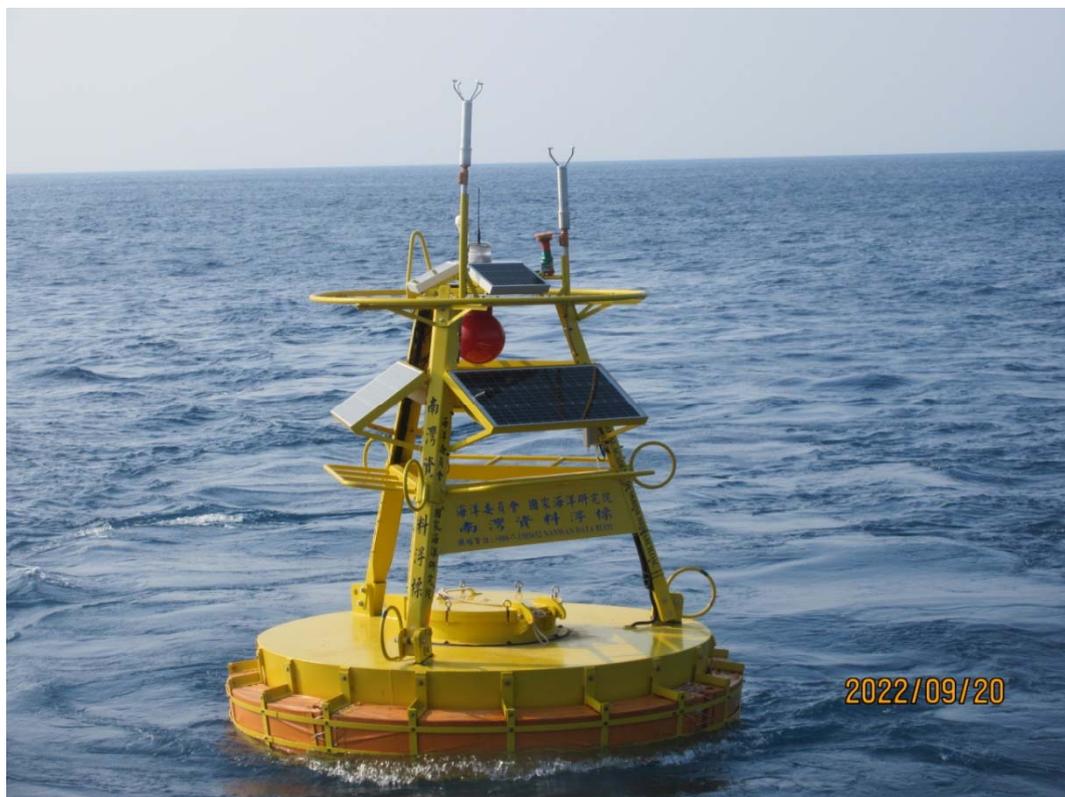


附件二



澎湖海域浮標站

東經 119 度 39 分 39 秒，北緯 23 度 14 分 25 秒，水深 34.2 公尺



南灣浮標站

東經 120 度 45 分 45 秒，北緯 21 度 56 分 45 秒，水深 29.4 公尺